

附件 1:

吕梁市体育局

2022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

2022 年我局法治建设的总体要求: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,贯彻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、市第五次党代会以及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精神,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,为全方位推动我市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、建设美丽幸福吕梁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,以担当作为的新气象、干事创业的新成效,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一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

1. 建立健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,以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为载体,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多渠道、多层次、常态化,提升党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本领。

2. 充分发挥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。局党组要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年度工作任务,不定期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遇到的问题。

题。

3. 深入学习宣传宪法。把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党章学习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，纳入干部职工教育培训规划。利用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活动，推动宪法精神深入人心，不断增强党员干部职工宪法意识，形成共同学习宣传宪法、尊崇宪法的浓厚氛围。

二、突出工作重点，落实法治责任

1. 根据体育系统主体责任，制定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清单，将履职情况列入年终述职。

2. 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，继续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主管谁负责”普法责任制，强化普法履责主体意识。推进“八五普法”，制定本部门普法清单。利用8月8日全民健身日等组织举办大型群众体育活动契机，积极开展体育法律法规普及工作和法治惠民活动。

三、推进完善法治建设工作

1. 及时调整法治建设领导小组，确保法治建设工作做到有人抓、有安排、有计划、有培训、有总结、有报告。

2. 全面推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大力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进一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落实事前、事中、事后“三个公开”，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，加强

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工作。

3. 深化法治农村建设。大力实施农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，培养农村法律实用人才，加强对村干部、村民等学法用法的民法典法律知识的培训。

附件 2:

吕梁市体育局 2022 年度 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履职工作清单

一、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作用

及时调整法治领导小组，将法治建设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，列入局领导班子成员年终述职内容。

（责任单位：人事教育科、办公室 完成时限：2022 年 12 月底前）

二、认真组织集体学法活动

将学法、用法纳入局党组中心组的年度学习计划，利用党组中心组集体学习、“好干部在线”、“学习强国”等平台，进行普法学习，全年集体学法不少于 6 次，不断强化领导干部依法执政、依法决策、依法办事意识。（责任单位：

人事教育科、办公室 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三、积极推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

大力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“三项制度”，依据《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》《全民健身条例》等，做到严格规范、公正文明执法。（责任单位：人事教育科、群体科、竞训科、产业经济科、市体彩中心 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四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

利用“4·15”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8月8日全民健身日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，积极开展体育法律法规普及工作和法治惠民活动，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，养成人人守法和依法办事的观念和习惯。（责任单位：人事教育科、群体科 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五、深化法治农村建设

大力实施农村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程，加强对村干部、村民等学法用法的民法典法律知识的培训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体育局下乡工作队 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六、严格落实政务公开

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和程序及时录入及公布市级相关内容，为公众提供查询服务，接受社会监督。（责任单位：人事教育科、产业经济科 完成时限：长期）

